

20世纪60年代经济调整中的集市贸易式微研究^{*}

姜长青

内容提要:20世纪60年代经济调整过程中,开放集市贸易作为一项重要的经济政策被实施。集市贸易对经济调整工作的成功发挥了积极作用。随着经济形势的好转,政府通过加强集市贸易管理,征收集市贸易税以及开展社会主义教育等对集市贸易的发展形成了制约,集市贸易日渐式微;国家牌价与集市价格的差距不断缩小,也减少了集市贸易存在的大量投机。集市贸易式微的背后实质是集市贸易对计划经济体制的冲击以及对其属性界定不恰当等所造成的。

关键词:经济调整 集市贸易 投机倒把

集市贸易作为一种传统的商品交易方式,主要存在于广大的农村。新中国成立初期,党和政府为恢复国民经济采取了“四面八方”的政策,集市贸易迎来了发展比较快的时机。随着国民经济恢复的结束,中国开始了以重工业优先发展为目的的第一个五年计划,为了保障工业化的顺利推进,国家对粮食棉花等主要农产品实行了统购统销政策,同时采取对农村集市贸易进行限制的政策。

随着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手工业和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完成,农村集市贸易的经营主体——小商小贩大幅度减少,农村供销合作社在农村市场上逐渐占据主导地位。1958年开始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导致“官僚主义、强迫命令、瞎指挥、浮夸风、共产风”等五风盛行。农民的自留地被收回,部分私有财产被充公,集市贸易一度被取缔。

“大跃进”运动的恶果逐渐显现出来,有的地区甚至出现了饿死人的现象。为了摆脱困难,国家调整了农村政策,允许社员拥有自留地,鼓励家庭副业生产,开放农村集市贸易等。伴随着经济调整初期的商业宽松政策,农村集市贸易发展很快。但是随着经济形势的逐步好转,国内的社会政治也出现左的倾向,国家政策对集市贸易限制多了起来;另外国内不同市场之间的差价在变小,也使得集市贸易中一部分从事倒卖赚取价差的商贩选择了退出。这些因素的叠加使得集市贸易逐渐式微。

学界对新中国成立后集市贸易的研究,主要集中在集市贸易政策的梳理和变迁,集市贸易的效用、以及以地区集市贸易为个案进行的实证研究等方面。但鲜有对20世纪60年代经济调整中的集市贸易进行专题研究,而这种研究无论是对这个时期的经济调整工作,还是对国家政策对集市贸易的影响,抑或是这个时期集市贸易变迁所折射的政治取向和发展趋势都有着重要的意义。

一、加强对集市贸易的管理

经济困难时期,为了活跃农村经济,国家开放了集市贸易。随着国家经济的恢复和集市贸易的发展,对集市贸易的管理提到日程上来。对集市贸易征税是一个优先考虑的选项。1961年5月财政

[作者简介] 姜长青,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副研究员,北京,100836,邮箱:changqjdx@163.com。

* 本文是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后期资助项目“中国财政分权与经济增长研究(1949—165)”(批准号:16FJL020)以及中国社会科学院基础研究学者项目的阶段性成果。

部税务总局局长伍子良在《加强税收工作大力组织收入》的讲话中指出：“全国绝大部分农村的集市贸易已经恢复起来，交易日趋活跃。对于农村集市贸易的征税问题，全国还没有统一的规定，各地做法不一，少数地区在征税、免税界限的掌握上，存在着过宽过严的情况。而且征管力量不足，漏税很多。经过我们调查研究，并且征求了有关部门的意见，大家认为，对农村集市贸易应当按照税法规定征税，通过征税，可以配合市场管理，促进农村集市贸易的正常发展，保护农民的正当交易，取缔商贩的投机活动，活跃农村经济。”^①同年 6 月 30 日，李先念主持国务院财贸办公室办公会议，指出：“在当前集市贸易的活动中，须采取措施限制投机倒把活动。用价格管，往往容易把集市管死；用税收加以限制，则比较适宜。”^②可以看出，在当时的经济管理层看来，对集市贸易征税是一个比较可行的办法。

农村集市贸易能征多少税呢？当时财政部有一个估计，1961 年 10 月 22 日财政部关于农村集市贸易扩大征税试点工作的报告指出：“我们初步估算了一下，按照原来的办法对集市贸易征税，全国一年约可征收 2 亿元；如果全国扩大集市贸易征税范围，约可以增加财政收入 3 亿元左右，数字虽然不多，但是对于打击投机商贩有很大作用，同时也很有好处。”^③

1962 年 4 月 26 日国务院批转财政部《关于开征集市交易税试行规定的报告》。批语说：国务院同意《报告》中对开征集市交易税所提的政策原则，请省、市、自治区再结合本地区情况具体研究布置执行。^④开始在全国范围内开征集市交易税。1964 年由于集市贸易日益萎缩，根据财政部意见，各地缩小了征税范围。经国务院批准，自 1966 年起集市交易税保留税种，暂停征税。

集市交易税的纳税义务人在农村集市上出售税法规定的家畜、家禽、肉类、蛋品、干鲜果品、土特产品和家庭手工业品等 7 种应税产品的单位和个人。税率幅度为 5%—15%，每次交易额的起征点幅度为 7—10 元，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情况选择大类产品规定具体适用税率和起征点。1963 年 2 月 11 日至 28 日召开中共中央工作会议，李先念在 12 日的发言中说：对城乡集市贸易都要严格加强行政管理，坚决打击投机倒把。^⑤

1963 年 3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严格管理大中城市集市贸易和坚决打击投机倒把的指示指出：“大中城市的集市贸易同农村的集市贸易有着密切的联系。在管好城市集市贸易的同时，必须管好农村集市贸易，坚决同城乡投机倒把分子作斗争。下列几项措施，不仅适用于城市，也适用于农村。（一）坚决取缔私商的长途贩运，严厉打击投机倒把活动。今后一切商品都不许私商长途贩运，转手批发。对于长途贩运和投机倒把行为，应当根据情节轻重，该没收的没收，该罚款的罚款，该法办的法办。（二）清理无证商贩。在职的干部和职工、弃农经商的农民和其它私自离职人员，严格禁止从事商业活动。在城市中，精简和下放人员及盲流人员从事商业活动的，应当限期停业，动员回乡。对于生活困难又无其它工作出路的城市闲散人员，首先要从多方面设法安置；同时，根据需要，也可以批准一些当地有户口的人，暂时从事商业经营，并发给临时营业证照。批准时，应当从严掌握。清理后，坚决取缔无证经营。（三）对于有证的小商小贩，以及合作小组和合作商店，要加强领导和管理，利用他们的积极作用，限制他们的消极作用，并且加强教育和改造。应当具体规定他们的经营范围，只准他们在规定的范围之内经营，不准转手批发，不准投机倒把。（四）应当结合清理商贩证照的工作，依靠和发动群众，对过去从事长途贩运，转手批发，以及其他投机倒把活动，获得暴利的商贩，分别进行一次罚款或补税的工作。”^⑥

由于当时把私商长途贩运和投机倒把看作是一场严重的阶级斗争，对私商长途贩运和投机倒把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8—1965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财政卷）》，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216—217 页。

^② 李先念传编写组、鄂豫边区革命史编辑部：《李先念年谱》第 3 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323 页。

^③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8—1965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财政卷）》，第 217 页。

^④ 李先念传编写组、鄂豫边区革命史编辑部：《李先念年谱》第 3 卷，第 431 页。

^⑤ 李先念传编写组、鄂豫边区革命史编辑部：《李先念年谱》第 3 卷，第 547 页。

^⑥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16》，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203—204 页。

的打击力度明显加大。1963年3月3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严格管理大中城市集市贸易和打击投机倒把的指示中指出：“取缔私商长途贩运，对投机倒把分子进行罚款和补税，不单是一个市场税收问题，而且是一场尖锐的阶级斗争，是厉行增产节约，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本位主义和反对官僚主义运动的一个重要内容。”^①

此外，国家还加大了对集市贸易无证商贩的打击力度。《1963年城乡集市贸易情况》指出：“一九六三年以来，各地结合打击投机倒把工作、代替私商工作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对城乡市场上的无证商贩进行了清理整顿，无证商贩因而大大减少。根据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材料，一九六三年底，全国无证商贩大约还有六十万人，比一九六二年减少了百分之七十左右。其中，城市无证商贩大约还有十五万人，比一九六二年减少了百分之八十左右；农村无证商贩大约还有四十五万人，比一九六二年减少了百分之六十左右。”^②由于无证商贩是有些集市贸易的主要参与者，无证商贩的大量减少，意味着集市贸易活动参与者的减少，集市贸易的逐渐式微是不可避免的。

随着“四清”运动的逐渐展开，对集市贸易的波及也在增大。1964年11月12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加强市场管理，严厉打击投机倒把活动的通知》指出：对于那些投机倒把的活动，要追根到底，采取严厉措施，退赃退款，或没收其用以投机倒把的财物。对于惯犯应定为投机倒把分子监督劳动，大张旗鼓予以惩办。自由市场上的投机倒把活动，有的是由于放松管理，有的则是干部中有人在支持破坏。这是两条道路斗争的反映，必须引起注意。党内或机关干部中有支持和参与投机倒把活动者，查明属实后，应即开除党籍和工作，送回乡村监督劳动，或判处劳动改造。^③这意味着对集市贸易的限制政策进一步加强。

二、代替私商与工业品下乡

集市贸易的式微，还和国家采取的代替私商和工业品下乡活动密切相关。这和国家对集市贸易的认识有关，1963年3月中央下达《关于严格管理大中城市集市贸易和打击投机倒把的指示》指出：“中共中央和国务院认为，城市集市贸易的成交额虽然不大，但影响很大。因此，在利用城市集市贸易一定的补充作用的同时，必须特别注意和防止它的消极作用。……今后对大中城市集市贸易，应当采取加强管理、缩小范围、逐步代替、区别对待、因地制宜的方针。……当前逐步代替私商，同私商开展经济斗争的关键，是打破地区封锁。国营商业和供销社的交流畅通了，私商的贩运就断了；我们的业务搞活了，私商才能排挤掉。”^④《指示》明确了对私商压缩代替的政策。

1963年5月23日，李先念对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情况反映》第192期刊载的《大中城市代替私商工作开展后私商的一些动态》做出批示：私商能干的，我们也应当干。除价格竞争之外，私商的反抗只要是违法，均应依法办事。^⑤这里李先念提出了用价格竞争和依法办事两种处置私商的手段。

代替私商活动进展很快，到1963年6月，64个大中城市集市贸易额在整个商品零售额中比重由上年12月的2.2%下降到1.06%；私商经营的肉食业和熟食业，90%以上为国营商业代替。^⑥截至7月为止，全国已有108个城市开展了代替私商业务，占全国181个城市的60%；已开展代替私商业务的城市人口约为6261万人，占全国181个城市人口7568万人的83%。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8—1965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财政卷）》，第224页。

^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8—1965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商业卷）》，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11年版，第797页。

^③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8—1965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商业卷）》，第742页。

^④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16》，第197—206页。

^⑤ 李先念传编写组、鄂豫边区革命史编辑部：《李先念年谱》第3卷，第583页。

^⑥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16》，第578页。

1963 年 8 月 10 日,国务院财贸办公室将《关于在大中城市集市贸易中进一步开展代替私商工作的报告》报送中共中央、国务院。《报告》指出:三月以来,在大部分大中城市,开展了代替私商的工作。这个工作是同加强市场管理、打击投机倒把和平抑集市价格的工作结合进行的,它是经济战线上阶级斗争的一个方面,是增产节约和“五反”运动以及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一个组成办法。14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批转了这个《报告》。^①

1964 年 4 月 13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开展代替私商工作的指示》指出:“代替私商的斗争,中心是价格斗争。各地代替业务的价格,总的是服从与私商斗争的需要。在这个前提下,各地具体掌握的标准是:销得动,顶得住,合理经营不赔钱。”^②国家政策的支持使得代替私商工作进展顺利。

除了代替私商外,商业部门还通过组织工业品下乡和发挥供销社渠道的作用等活动,部分替代了集市贸易的商品交易。1964 年全国商业厅局长会议上关于 1964 年商品流转计划执行情况和 1965 年计划安排的说明指出:要把推销工业品放在十分重要的地位。除了少数用票证控制销量的商品以外,对于一切工业品,都要积极扩大推销。只有积极推销工业品,才能进一步促进农业生产和工业生产的发展,才能进一步扩大城乡物资交流,才能进一步增加农产品收购,才能进一步稳定市场和逐步改善人民生活。国营商业要十分重视这个工作,供销合作社也要十分重视这个工作。^③1964 年 11 月 13 日商业部牛荫冠副部长在电话会议上的讲话指出:有必要向广大商业干部明确提出,组织工业品下乡,做好旺季供应工作,是商业部门为生产、为人民生活服务的一种具体行动,是商业部门为当前的阶级斗争服务的一项重要内容,也是我们有无“三大观点”的具体表现。1965 年 1 月全国商业厅局长会议纪要指出:大力组织工业品下乡,做好农业生产资料的供应工作,千方百计地满足农民需要。凡是城乡都需要的工业品,应当优先供应农村。货源充裕又适合农民需要的工业品,要在农村扩大推销。要与供销合作社密切合作,依靠供销社,支持供销社,切实帮助供销社解决困难,经营好工业品。^④

国家通过私商替代和工业品下乡,以及重视对供销社作用的发挥,其背后是由国家政府信用的支持,这使得集市贸易的生存空间进一步被挤压。

三、阶级斗争升温与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对集市贸易的影响

对于集市贸易在经济困难时期所发挥的作用,党内长期主持经济工作的陈云表达了较为谨慎的态度,1961 年 11 月 10 日陈云出席刘少奇主持召开的中共各中央局第一书记会议,就粮食和市场问题发言说:我向来主张开放自由市场,但在物资不足、市场不稳的情况下,对自由市场开放不开放,开放到什么程度要认真考虑。^⑤

除了对集市贸易在经济困难时期的作用发挥到什么程度有所疑虑外,在党内对阶级斗争的认识还没有取得一致的情况下,集市贸易的阶级属性也是一个需要回答的问题。1961 年 7 月 24 日,李先念在全国财贸工作座谈会上发言指出:究竟小商小贩是不是资本主义的尾巴?我认为在社会主义社会运行中它们存在,可以作为国营商业的补充,小商小贩经营商业可以产生资本主义,但不是资本主义尾巴。^⑥ 1961 年 12 月 11 日,李先念同姚依林致信刘少奇:我们体会到少奇同志提出不怕产生一个新的资产阶级,是警惕我

^① 李先念传编写组、鄂豫边区革命史编辑部:《李先念年谱》第 3 卷,第 615 页。

^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8—1965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商业卷)》,第 760 页。

^③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8—1965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商业卷)》,第 193 页。

^④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8—1965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商业卷)》,第 204 页。

^⑤ 中央文献研究室编:《陈云年谱》(下),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5 年版,第 114 页。

^⑥ 李先念传编写组、鄂豫边区革命史编辑部:《李先念年谱》第 3 卷,第 330 页。

们不要把集市贸易完全管死,不要把小商小贩都搞光了,并不是说目前有必要产生一个新的资产阶级出来。在坚持社会主义商业为主体的前提下,应当适当开放集市贸易,利用小商小贩和某些手工业小业主,来补充我们的不足。开放集市贸易是客观上的要求,有利于活跃城乡经济,但不能放得过宽。^①

1962年8月的北戴河会议,是一次决定中国经济调整走向的重要会议。1962年8月13日毛泽东主持中央工作会议中心小组会议,谈到干部问题时说:干部光有才干不行,还必须有马列主义,这是个重要问题。在有人谈到党内有混进和新生的资产阶级分子时,毛泽东说:我们党要整顿,减少几百万党员好不好?另外要吸收真正的劳动人民中的先进分子。严重的违法乱纪分子,总不能是我们队伍中的人吧!自由市场,对我们的党员、领导干部也是一个严重的考验。开放自由市场,有一定的作用,但副作用也很明显。^②他的这个态度,对集市贸易政策制定影响很大。

1962年9月27日中共中央颁布《关于商业工作问题的决定》指出:集市贸易是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的必要补充。当然,集市贸易有它的两重性:一方面,它有促进农副业生产发展、活跃农村经济的积极作用;另一方面,又有冲击计划市场、滋长投机倒把的消极作用。针对集市贸易这种两重性,我们的政策,就是要利用它的积极作用,限制它的消极作用。^③在当时党内及社会上左的思想不断发展的背景下,这更多地意味着限制集市贸易的发展。

1963年2月25日,毛泽东在中南海怀仁堂主持中央工作会议全体会议,听取刘少奇《关于反对现代修正主义的斗争问题》的报告。当刘少奇讲到我们需要从政治上、思想上、国家和军事组织上,防止出修正主义时,毛泽东说:出不出修正主义,一种是可能,一种是不可能。现在有的人三斤猪肉,几包纸烟,就被收买。只有开展社会主义教育,才可以防止修正主义。^④5月2日—12日毛泽东在杭州召集有部分中央政治局委员和大区书记参加的小型会议,讨论农村社会主义教育问题。会议制定了《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简称《前十条》)。20日,中共中央把它作为指导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纲领性文件予以发布。《前十条》对我国形势作了“左”的估计,认为“当前中国社会中出现了严重的尖锐的阶级斗争情况”,资本主义势力和封建势力“正在对我们猖狂进攻”,要求“重新组织革命的阶级队伍”,开展大规模的群众运动,打退资本主义和封建势力的进攻。6月14日毛泽东在邯郸听取林铁、万晓塘、李锐等汇报工作,毛泽东问:反了投机倒把,对自由市场是不是有影响?是不是有人认为自由市场不搞了?不要这一反,自由市场不搞了。^⑤

1964年3月27日薛暮桥在全国工商行政工作会议上的报告中指出“集市贸易和集市价格原来是计划市场和计划价格的补充,但在市场供应困难的情况下,集市贸易的发展特别是集市价格的发展,已经突破了补充的范围,在一定程度上冲击计划市场和计划价格,‘鼓励’私商投机倒把和长途贩运,两条道路和两个阶级的斗争又尖锐起来。但集市价格的上涨有客观原因,单靠行政管理解决不了问题,必须政治、经济双管齐下,从经济上来解决根本问题。”^⑥他指出:“过去两年,我们各方面的工作配合得很好,集市贸易范围缩小了,集市价格大幅度下降了,在两条道路、两个阶级的斗争中,我们又打了一次漂亮仗,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⑦可以看出,党内占主导地位的阶级斗争思想,已经对党的高级干部产生了重要影响,有意无意地给一些市场现象贴上阶级的标签。

1964年9月2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指出:打击投机倒把是一场坚持社会主义道路的政治斗争,这一斗争必须搞深搞透。目前以“五反”“四清”为中心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正在深入开展,今

^① 李先念传编写组、鄂豫边区革命史编辑部:《李先念年谱》第3卷,第393—394页。

^②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5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第134页。

^③ 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15》,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591页。

^④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5卷,第197页。

^⑤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5卷,第232页。

^⑥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8—1965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商业卷)》,第841页。

^⑦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8—1965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商业卷)》,第841页。

后打击投机倒把的斗争应当作为“五反”“四清”的一个重要内容,在当地党委或者工作队的领导下,当地党委不能胜任的应在其上级党委领导下,通过“五反”“四清”运动去进行,彻底肃清投机倒把活动。^①

农村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以后,农民弃农经商的减少了。据上海、福建、广东、辽宁、陕西、甘肃等地对一些县镇的典型调查,1964 年 6 月底与上年底比较,农民弃农经商的人数平均减少 62%,有的地方已减少 80% 或者 90% 以上。在这种情况下,市场秩序显著好转,投机违法活动减少。北京市 1964 年上半年查获的投机违法案件共 3 000 起,比上年同期减少 41%;上海市 1964 上半年查获 1.6 万多起,比去年同期减少 53%。“文化大革命”期间,城乡集市曾被称为“资本主义尾巴”而受到冲击和阻拦。

四、部分投机交易主动退市

农村集市的交易价格基本上是受市场供求变化和价值规律调节的。在三年经济困难时期,市场供求关系紧张,短缺严重,集市贸易的价格上涨幅度就很大,高出国家计划价格很多。但随着生产的恢复发展,商品供给状况好转,集市贸易价格就逐步下降,接近国家的计划价格。集市贸易价格的下降,意味着通过集市贸易售卖商品所得减少,这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集市贸易参与者的积极性。

计划经济条件下,除了计划价格外,还有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的集市贸易价格等。不过国家对集市贸易价格从来就不是放任不管的,国家通过多种手段实现对集市贸易的价格管制,使其价格在相对比较合理的区间波动。国家开放集市贸易,但是对集市贸易的价格是有调节的。如 1961 年 9 月 6 日李先念给中共中央和毛泽东的报告指出:“应当积极地加强对农村集市贸易的领导和管理。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应当通过业务活动,吞吐商品,便利购销,协商议价,平抑物价。”^②1962 年 9 月中共八届十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商业工作问题的决定》指出:“经过供销合作社参加集市贸易的活动,逐步压低小商、小贩的贩卖价格,使集市贸易的价格同计划市场的价格逐步地接近起来。”^③1963 年 4 月 12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对全国物价委员会《关于 1963 年调整物价问题的报告》的批示中指出:1963 年物价工作中一项重要的任务,是继续适当地平抑集市贸易的价格。各地方和有关部门,应当继续加强对集市贸易的管理,坚决打击投机倒把,同时,积极开展供销社的自营业务,合理组织商品流通,消除地区之间的“封锁”现象,来进一步地降低集市贸易的价格,从而促进城乡关系的更加改善,人民公社集体经济的更加巩固。^④

随着经济调整成效的显现,集市贸易价格出现了下降。1963 年 11 月 18 日李先念做关于 1963 年国家预算草案和预算执行情况、1964 年国家预算初步安排的报告,指出:我们已经基本上改变了市场供应紧张、集市贸易价格上涨的情况,市场供应日趋缓和,集市贸易价格逐步回落。我们的财政经济情况,一天比一天好起来。^⑤

就全国而言,“1961 年的集市价格平均比国家牌价高 2.2 倍,有的商品高出几十倍。随着生产的发展,供应状况的好转,集市价格逐步下降,1962 年全国平均比牌价高 1.7 倍,1963 年高近 1.3 倍,1964 年高 36%,1965 年高 40%。”^⑥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8—1965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财政卷)》,第 229 页。

^② 《李先念论财政金融贸易》(上),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483 页。

^③ 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15》,第 597 页。

^④ 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16》,第 269—270 页。

^⑤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8—1965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财政卷)》,第 120 页。

^⑥ 商业部商业经济研究所编:《新中国商业史稿》,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21 页。

表 1

1958—1965年集市贸易价格指数变化情况

年份	以1950年价格为100	以1952年价格为100	以1957年价格为100
1958	130.4	117.5	107.9
1959	132.1	119.0	109.3
1960	151.6	136.6	125.4
1961	545.9	491.8	451.6
1962	354.8	319.6	293.5
1963	267.7	241.2	221.5
1964	186.3	167.8	154.1
1965	192.3	137.2	159.0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贸易物价统计司编：《中国物价统计资料（1952—1983）》，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1984年版，第395页。

1965年1月1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调整当前市场物价的决定指出：“目前集市贸易价格，除了粮、油以外，其他产品的价格已经回落到接近计划价格的水平；多数高价商品已经恢复了平价供应，个别还在实行高价的商品，价格也大为降低。至于平价消费品的价格，则一直是比较稳定的。”^①集市贸易价格和计划价格差价不断缩小，压缩了集市贸易参与者，特别是一些进行倒买倒卖者获利的空间，使得其参与集市贸易的积极性大为降低。

总体来看，新中国成立以来，党和政府对农村集市贸易政策多次变化，到经济调整后期随着经济形势的好转，对集市贸易进行了限制。这些变化背后深层次的根源一是为了维护计划经济体制，防止集市贸易对计划体制的冲击；二是对集市贸易性质的界定偏重于从阶级属性出发，把集市贸易看作具有资产阶级性质。

到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集市贸易被当作“滋生资产阶级的土壤”“资本主义尾巴”而遭禁止。1978年以后，党和政府提出了一系列发展集市贸易的政策和措施。1983年2月，国务院发布《城乡集市贸易管理办法》，标志着我国集市贸易开始进入法制化轨道。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公报指出：“社员自留地、家庭副业和集市贸易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必要补充部分，任何人不得乱加干涉。”^②集市贸易开始发展壮大起来，并为促进中国的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

The Study on the Decline of Fair Trade in 1960s Economic Adjustment

Jiang Changqing

Abstract: During the process of economic adjustment in 1960s, opening rural market was implemented as an important economic policy. The rural market has played an active role in the success of the economic adjustment. Along with the improvement of the economic situation, the government controlled the market development through strengthening the management of the fair trade, market trade tax levying and socialist education movement. The price between the national quotation and market became narrow, which reduced a large number of speculative. The essence of the rural market declining is the impact of fair trade on the planned economy system as well as the inappropriate definition of the rural market's class attribute.

Key Words: Rural market; Economic Adjustment; Speculation

（责任编辑：黄英伟）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8—1965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商业卷）》，第847—848页。

②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8页。